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担任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成立日期：致同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 0014469

(7) 截至 2025 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 244 名，注册会计师 1,36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8) 致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

(9) 致同 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收费总额 3.86 亿元；其中金融业上市公司 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 名执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批次、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致同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吴松林，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起在致同执业，最近 3 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静，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在致同执业，201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最近 3 年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倪军，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起在致同执业，最近 3 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5 万元，与 2025 年度持平。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该费用是以致同合伙人、主管、经理及其他员工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需求，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致同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